档号: EDB(CD/MCNE)/ADM/60/1/3(14)

教育局通函第 96/2023 号

分发名单: 各幼稚园、小学及中学 副本送:各组主管——备考

(包括特殊学校)校长

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・积极乐观」(2023/24)

摘要

本通函旨在通知各幼稚园、小学及中学(包括特殊学校)有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于 2023/24 学年的安排,以及为学校提供之学与教资源及推广物资。

背景

2. 自 2003 年至今,教育局一直举办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,让全港学校透过举办集体承诺和相关的价值观教育学习活动,帮助学生培养良好品德和实践健康正面的生活方式。教育局将于2023/24 学年继续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,并在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主题及现有副题下,新增一个副主题,让学校可按校情拓宽举办价值观教育活动的层面。教育局亦会持续推出学与教资源及推广物资,以及举办学生学习活动,支援学校推动「我的行动承诺」。

详情

3. 自 2019 年起,「 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作为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 主题,得到学校普遍认同和支持。学校积极举办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校本 学习活动,培养学生常存感恩之心,珍惜拥有的一切;并抱持积极乐观 的生活态度,勇敢面对生活和成长的转变和挑战。

- 4. 因应社会发展及学生成长和学习需要,并配合教育局加强推动生命教育(包括性教育)及健康生活教育(包括禁毒教育、抗拒接触有害身体物质及促进身心健康),教育局将在现有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主题及现有副题下,新增一个副主题。我们建议学校以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作为推动主干,配合学校发展,从下列四个副题(可选多于一个)中选取校本的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,推动价值观教育。
 - 「勤劳守法・行出善良」
 - 「易地而处・和谐尊重」
 - 「承传文化・爱国爱港」
 - 「爱惜生命・活出健康」



学校可透过有系统和整全的规划,把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学习活动,纳入周年学校计划或学校发展计划中,并按学校特色和学生需要,设计及举办适切的校本课程及学习活动。

- 5. 教育局将持续推出一系列学习和推广活动,包括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、学生比赛、校本奖励计划等,相关日程可参阅<u>附录一</u>。主题活动详情如下:
 - (a)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一):「乐诺大使」校本奖励计划

为延续「乐诺大使」校本奖励计划的学习成效,我们鼓励学校继续运用由本局所提供的学与教资源、推广物资及「**我的行动承诺」学生手册**,设计具备校本特色的相关活动,继续举办上述计划;

并善用本局制作的「乐诺 小太阳襟章」及嘉许状,表 扬在实践正确价值观方面 表现出色的学生,成为学 校的「乐诺大使」。学校更 可邀请「乐诺大使」参与校 本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的 筹划、宣传及推行工作。上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 学生手册

述学与教资源、推广物资、嘉许状等,已上载于「我 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(见右列二维码),以供学 校灵活采用。



本局亦为每所参与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的学校,提供「乐诺小 太阳襟章」(400 个),颁授予表现出色的「乐诺大 使」,以资嘉许。有兴趣于 2023/24 学年推行「我的 行动承诺」及领取「乐诺小太阳襟章」的学校,请填 妥附录二的回条,并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五) 或之前传真至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 教育组 1 (传真号码: 3426 9265)。学校亦可填写电 子回条申请,详情请参阅附录二。

乐诺小太阳 襟章

(b)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二):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 文征文比赛(小学)

本局将举办「太阳仔『想创故事』征文比赛」,欢迎各小学鼓励 学生发挥创意,创作简短故事,宣扬「**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** 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或「爱惜生命·活 出健康」的正面信息及表达个人的体会。得奖作品将有机会制成 作品集或被转化成绘本,传播正能量。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日(星期五),详情请参阅附录三。

(c)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三):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 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(中学)

一直以来,学校按其校本特色和学生需要,设计及举办多元化的 校本学习活动,以推广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及副题。为推动学 生积极参与筹划、宣传及推行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的工作,本局 将举办「『诺』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 (中学)」,各中学可鼓励学生设计与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及四 **个副题相关的学习活动**,以推广相关的正确价值观和态度。得奖 设计将被上载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,供各学校参考。 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 日 (星期五),详情请参阅附录四。

6. 为支援学校举办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校本集体承诺和相关学习活动,本局将持续透过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23/24)专题资源网站,为学校提供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最新消息、活动资讯、学与教资源、网上推广物资(例如电子海报、拍照道具、电子横额)等,供学校下载或借用,详情将陆续于上述网站公布。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系列	二维码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23/24)专题资源网站	
「我的行动承诺:全校『动』起来清洁」 校本奖励计划	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22/23)专题资源网站	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19-2021)专题资源网站	
「我的行动承诺:全校『动』起来」 校本奖励计划资源网站 [已完成,仅供参考]	

7. 由 2019/20 学年起连续三个学年,教育局透过优质教育基金(基金)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。公帑资助学校 ¹及已参加幼稚园教育计划的幼稚园可于每次接受申请期间,向基金提交一个不超过 20 万元拨款的计划申请,



¹公帑资助学校包括官立学校、资助学校(包括特殊学校)、按位津贴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。

于各相关学年举办配合主题的学习活动,以推动价值观教育。为鼓励学校善用额外资源,基金推出优化措施,将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改为全年接受申请,并延长优化措施至 2025/26 学年,让学校按校本情况,灵活运用尚未使用的申请名额,适时向基金申请拨款,进行以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为核心,并配合前述副题的多元化学习活动,营造有利培育正确价值观和积极态度的学习环境。有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及延长优化措施的详情,请参阅基金网站(https://www.qef.org.hk/sc/sc_index.html)。

8. 为了解学校推广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及校本推动价值观教育的现况,以优化支援措施,希望学校能填妥「『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』(2023/24)回条」(见附录二),并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五)或之前传真至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(传真号码:3426 9265)。学校亦可填写电子回条,详情请参阅附录二。

查询

9. 有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一般查询,请致电 2153 7491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黄智勇先生联络。如欲查询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的详情,请致电 2921 8833 与基金秘书处联络。

教育局局长 罗洁玲 代行

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

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(2023/24)

重要日子

活动/事项	日期
交回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 (2023/24)回条	2023 年 9 月 15 日 (星期五)或之前 交回
校本「我的行动承诺」2023/24 启动礼	建议于 2023年11月3日 (星期五)或之前 完成
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 2022/23 暨第六届品德教育杰出教学奖颁奖典礼 (活动中将颁发「我的行动承诺」2022/23 各项比赛奖项及展示得奖作品,欢迎教师透过培训行事历报名参与)	2024年1月5日 (星期五)举行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二):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(小学)	2024年1月5日 (星期五)或之前 交回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三):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 (中学)	2024 年 2 月 2 日 (星期五)或之前 交回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(2023/24) 回条

【请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 (星期五)或之前传真至 3426 9265或扫描以下二维码填写电子版回条】

致: 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1

经办人: 黄智勇先生



请在适当方格内加上「✓」号及于适当位置填写相关资料。

- 1. 过去三年的安排(2020/21-2022/23学年)
- □ 本校<u>已于 2020/21 2022/23 学年</u>(请在推行学年之方格内加上「✓」号),透过以下模式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(可选择多于一项):

学年	模式
□ 2020/21	□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 □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 □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学习活动 □全方位学习活动 □其他:
□ 2021/22	□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 □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 □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学习活动 □全方位学习活动
□ 2022/23	□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 □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 □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学习活动 □全方位学习活动 □其他:

本校 <u>于 2020/21 - 2022/23 学年</u> ,并 <u>没有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</u> 活动,但 <u>有推行相类的校本集体承诺与实践活动/奖励计划</u> 。
本校 <u>于 2020/21 - 2022/23 学年</u> ,并 <u>没有推行</u>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或相类的校本集体承诺与实践活动/奖励计划。

原因:

2. 2023/24 学年

□ 学校 (可)					学	年推动	j ^r	我的	<u> </u>	动剂	承诺	<u>.</u> ,	拟为	选月	引以-	下主	题
	「易「承	品地 (传)	而 处 文 化	. ・ 利 . ・ 爱	口谐 爱国	善尊爱健康」											
	舌动	规划纳入计	划(. 周 ^左 . 未 ۶	可岁年学代	b 择 i 校 计	动承诺 多于 - 划 【展计】	- 項 划	〔):			计	划安	了排 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:			
		饺	行、活位将	动压动学 会日 承主、习 举襟	诺任联活办	多 展 、 活 ・	长、十	课学		的气	学 习	活		丰 请	予领 :	取「	乐
						24 学 ⁴ 承诺·									i动:	,但	<u>将</u>
	本集	長 体	承诺	与		24 学 活动。			_			动承	诺.	」活	动享	或相 	类
校长签署	昱:					「我 价值											
校长姓名	<u>'</u> :					电话	号	码:	•								
学校名称	κ:				_ _	联络	电	邮	•								
					_ _	日		期:	•								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二): 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(小学)

目的:

本比赛旨在促进小学生对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副主题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或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的理解和反思,以及思考于日常生活的实践;透过创作与上述主题相关的简短故事,宣扬正确的价值观和正面积极的生活态度。

对象及参加形式:

- 全港小学生,比赛共设两个组别,即初小组及高小组。
- 学生以个人名义参赛,每位参赛者只可递交一份参赛作品,否则将被取消资格。
- 每所学校最多可于各组别中提交三份作品。

作品主题及要求:

- 参赛者须<u>选取其中一个</u>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副主题,即「勤劳守法·行 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或「爱 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,创作宣扬相关正面信息的简短故事。详情如 下:

主题	故事必须以培育学生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/「易地而
	処・和谐尊重」/「承传文化・爱国爱港」/「爱惜生
	命·活出健康」为主题,并自拟文章题目
选材	作品可自由选材
文体	文体不拘
字数	初小组:不多于 300 字
	高小组:不多于 400 字
	(须于参赛作品末段列明作品字数,标点符号计算在内)

递交作品:

- 参赛者**须经由学校提交作品至指定网址**(见右列二维码),内容包括:



- 1. 上载已填妥的参赛表格(每所参赛学校一份,「参赛表格」须储存为 PDF 格式及以学校名称命名,如「参赛表格 XX 学校」);
- 2. 输入学校名称、校长姓名、负责教师的姓名、电邮及联络电话;
- 3. 输入初小组及高小组参赛学生总人数;
- 4. 输入各组别参赛者的名称及班别(各组别最多三位参加者)、选取的副主题及各文章的自拟文题;以及
- 5. 上载各参赛文字档(只接受 Word 档案,各组别最多三份参赛作品)。
- 档案须以特定格式命名(「学校名称_参赛者名称」),如「香港小学陈大文」。
- 本组恕不接受以电邮或邮寄光碟、亲身递交等实体方式提交作品。
- 比赛**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(星期五)**,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,逾期作品将不予受理。
- 本组收到參赛表格及參赛作品后,将会发送确认电邮予负责教师。如 2024 年 1 月 19 日(星期五)后仍未收到确认电邮,请致电 21537491 查询。
- 如参赛学生众多,学校应进行校内初步遴选,并分别选出初小组及 高小组最优秀的三份参赛作品。

奖品:

各组分别设有以下奖项及奖品:

冠军	(一名)	港币 3,000 元书券及奖状
亚军	(一名)	港币 2,000 元书券及奖状
季军	(一名)	港币 1,000 元书券及奖状
优异奖	(十名)	港币 500 元书券及奖状
优秀语言表达奖	(三名)	港币 500 元书券及奖状

评审:

- 参赛作品会先经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1作初步遴选,再由评审团根据评审准则评分选出冠、亚、季军、优异奖及优秀语言表达奖。
- 评审准则
 - 主题及内容(50%):文章立意明确、深刻,对主题的理解精确, 体会深刻;取材切当,内容丰富,能凸显主题及推广相关正确价 值观和态度
 - 语言表达(30%):用词精确、丰富,文句简洁流畅;表达手法 纯熟灵活
 - 结构(20%):段落区分明晰,起承转合自然,轻重详略得宜

结果公布:

- 比赛结果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及「我的行动承诺」 Facebook 专页公布。
- 得奖者将被邀请出席「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」并接受奖项。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 Facebook 专页

得奖作品用途:

- 得奖作品将有机会印制成作品集或被转化成绘本,并上载至价值观教育网页、「我的行动承诺」Facebook 专页、课程发展处 e-展馆等平台,向其他学校及持份者展示。

参加规则: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,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,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,均不可修改,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,不会含有淫亵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,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,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,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,亦无 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,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, 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,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; 如有需要,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,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 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(包括学校名称)全部或部分内容 作非牟利用途,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 载至互联网,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 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: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,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,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(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),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赛完成后,所有收集的资料,如无须保留,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,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- 按上述目的,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 网站、其他网站及/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,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 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,教育局 概不负责。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二): 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(小学)

参加表格

致 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

本校共收得_	份参赛作品。经初步遴选后,现提名	_位初小组
学生及	位 高小组 学生參加上述比赛,参赛学生资料如	下:

	初小组		高小组			
	中文姓名	班别		中文姓名	班别	
1			1			
2			2			
3			3			

参加规则: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,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,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,均不可修改,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,不会含有淫亵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,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,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,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,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,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,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,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;如有需要,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,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(包括学校名称)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,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,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:

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,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,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(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),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

赛完成后,所有收集的资料,如无须保留,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,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
- 按上述目的,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 其他网站及/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,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向此等 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,教育局概不负责。

本人已阅读及同意以上之比赛参加规则及个人资料收集声明。

校长签署:	
校长姓名:	
学校名称:	
负责教师:	
联络电话:	
联络电邮:	学校印鉴
日期:	

注:「参赛表格」须储存为 PDF 格式及以学校名称命名,如「参赛表格_XX学校」。





本比賽旨在促進小學生對「我的行動承諾」 副主題的理解和反思,透過創作相關的簡 短故事,宣揚正確的價值觀和正面積極的生活態度。



比賽共設兩個組別,即初小組及高小組 各組分別設有以下獎項及獎品

冠軍 (一名) 亞軍 (一名) 李軍 (一名) 優異獎 (十名) 優秀語言表達獎 (三名) 港幣 3,000元書券及獎狀港幣 2,000元書券及獎狀港幣 7,000元書券及獎狀港幣 500元書券及獎狀港幣 500元書券及獎狀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三): 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(中学)

目的:

本比赛旨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筹划、宣传及推行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的工作,在校园宣扬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、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及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的正面信息。

对象及参加形式:

- 全港中学生
- 学生可以个人或小组(最多五位学生)形式参赛,每位/组参赛者 只可递交一份参赛作品,否则将被取消资格(个别学生不得分别以 个人及小组名义参赛)
- 每所学校最多可提交十份参赛作品

作品主题及要求:

- 参赛者须就「我的行动承诺」<u>主题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或选取其中一个副主题(「</u>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/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/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/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)拟写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计划书,在校内宣扬正面信息。详情如下:

主题	必须以培育中学生「感恩珍惜・积极乐观」/「勤劳
	守法・行出善良」/「易地而处・和谐尊重」/「承
	传文化・爱国爱港」/「爱惜生命・活出健康」为主
	题
活动细节	• 以一小时为限
	• 可于小息/午膳/放学后时间进行

- 活动必须于校内进行
- 对象可为全校/所有初中学生/所有高中学生/某一特定年级学生
- 活动形式不限

计划书 内容及 要求

计划书内容必须包括:

- 活动名称
- 活动理念(中文不超过 150 字<u>或</u>英文不超过 250 字元)
- 学习目标
- 对象及受惠人数
- 拟推行日期
- 拟推行时间
- 所需资源及材料
- 具体活动内容及流程
- 财政预算
- 宣传策略

要求:

- · 计划书必须以文字档(只接受 Word 档案)形式提交,PDF格式、短片、动画、录音档等恕不接受。
- 计划书内容须以中文或英文撰写。
- 计划书内容必须为原创,并从未公开发表,亦无 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,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 由参赛者自行负责,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; 如有需要,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 的书面证明。
- 计划书内容不能包含或引用人、学校、公司及品牌的名称、标签和商标等。
- 参赛者现阶段**暂毋须落实相关活动**,本组**将于 2024 年 3 月 8 日(星期五)前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入围名单及终审详情。**入围队伍必须在学校教师带领和指导下,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五)前举办相关活动,并于终审当天汇报活动具体情况、成效、反思等。

递交作品:

- 参赛者**须经由学校提交作品至指定网址**(见右列二维码),内容包括:



- 1. 上载已填妥的参赛表格(每所参赛学校一份,「参赛表格」须储存为 PDF 格式及以学校名称命名,如「参赛表格 XX 学校」);
- 2. 输入学校名称、校长姓名、负责教师的姓名、电邮及联络电话;
- 3. 输入全校参赛学生总人数及参赛计划书总数量;
- 4. 输入各参赛者的名称及班别(最多十组参加者,每组不得多于 五人);以及
- 5. 上载参赛活动设计文字档(只接受 Word 档案)(每所学校最多提交十份参赛作品,计划书内容及要求详见上表)。
- 档案须以特定格式命名(「学校名称_参赛者名称」),如「香港中学 _陈大文_张家强_黄小明_李志坚_何文俊」。
- 本组恕不接受以邮寄光碟、电邮、亲身递交等实体方式提交作品。
- 比赛**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 日(星期五)**,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,逾期作品将不予受理。
- 本组收到參赛表格及參赛作品后,将会发送确认电邮予负责教师。
 如 2024 年 2 月 16 日(星期五)后仍未收到确认电邮,请致电 2153
 7491 查询。
- 如参赛队伍众多,学校应进行校内初步遴选,并选出最优秀的十份参赛作品。

奖品:

冠军(一名)港币 3,000 元书券及奖状亚军(一名)港币 2,000 元书券及奖状季军(一名)港币 1,000 元书券及奖状优异奖(五名)港币 500 元书券及奖状

评审:

- 参赛作品会先经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1作初步遴选,并将于2024年3月8日(星期五)前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入围名单及终审详情。入围队伍必须于2024年6月28日(星期五)前举办相关活动,并于终审当天向评审团汇报活动具体情况、成效、反思等。
- 终审将于 2024 年 7 月举行,每队入围组别就其活动宣传及具体的推行情况、参加者的反应、活动成效、经验总结与反思等作汇报(限时 10 分钟),评审团亦会按其汇报内容向各队员提问(限时 5 分钟)。评审团按评审准则评分选出冠、亚、季军及优异奖。
- 评审准则
 - 主题推广(50%):活动设计能凸显主题及推广相关正确价值观 和态度
 - 成效(30%):活动能提升参与学生对主题的理解及反思
 - 活动特色及创意(20%):活动设计具吸引力及原创性

结果公布:

- 入围名单及终审详情将于 2024 年 3 月 8 日(星期五) 前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比赛结果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及「我的行动承诺」 Facebook 专页公布。
- 得奖者将被邀请出席「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」并接受奖项。



价值观教育 网页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 Facebook 专页

得奖作品用途:

- 得奖设计有机会印制成小册子、上载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 网站及 Facebook 专页、价值观教育网页、课程发展处 e-展馆等平 台,供各学校及持份者参考。

参加规则: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,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,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,均不可修改,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,不会含有淫亵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,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,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设计,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,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,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,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,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;如有需要,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,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 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(包括学校名称)全部或部分内容 作非牟利用途,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 载至互联网,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 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: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,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,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(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),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赛完成后,所有收集的资料,如无须保留,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,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- 按上述目的,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其他网站及/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,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 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,教育局 概不负责。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三): 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(中学) 参加表格

致 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

本校共收得_	份参赛作品,共_	名学生参加。经初步遴选后	,
现提名	_队学生参加上述比赛,	参赛学生资料如下:	

现提名						
	中文姓名	班别		中文姓名	班别	
1			6			
2			7			
3			8			
4			9			
5			10			

参加规则: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,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,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,均不可修改,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,不会含有淫亵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,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,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设计,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,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,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,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,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;如有需要,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,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(包括学校名称)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,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,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: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,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,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(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),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赛完成后,所有收集的资料,如无须保留,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,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- 按上述目的,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其他网站及/ 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,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,教育局概不负责。

本人已阅读及同意以上之比赛参加规则及个人资料收集声明。

校长签署:	
校长姓名:	
学校名称:	
负责教师:	
联络电话:	
联络电邮:	学校印鉴
日期:	



冠軍 (一名) 港幣 3,000 元書券及獎狀 亞軍 (一名) 港幣 2,000 元書券及獎狀 季軍 (一名) 港幣 1,000 元書券及獎狀 優異獎 (五名) 港幣 500 元書券及獎狀



洋情請掃瞄二維旺